

证券代码：600581 证券简称：八一钢铁 公告编号：临017-044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化解钢铁过剩产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武集团”）发布《中国宝武化解钢铁过剩产能目标任务调整公告》，决定并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2017年压减钢铁过剩产能545万吨目标任务不变，对压减产能所涉及的企业及其装备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具体目标任务中涉及本公司的内容如下：“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（本部）110吨电炉1座，2017年完成装备拆除。”同时，宝武集团承诺，“列入化解过剩产能的全部冶炼装备不再恢复生产”。经确认，上述“110吨电炉”为本公司炼钢厂的低效资产，对其进行装备拆除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运营质量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。

公司将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化解钢铁过剩产能的部署安排，积极开展和推进相关工作，同时，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1日